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

115 年度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－「好心時光」申請表

項目		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－「好心時光」活動			
舉辦日期		年 時	月 至	日 時	舉辦地點 (請申請單位自行借用教室)
參加對象與 人數		申請單位	申請人 (親簽)		
			申請日期		
			系/單位主任 (核章)		
活動主題					
活動目標					
主 講 人	姓名				
	現職				
	學歷				
	專長				
活動目標		請務必勾選(可複選): ☐培養自我覺察 ☐增進自我管理 ☐提升人際互動力 ☐建立正向班級文化 ☐促進全人發展			
補助項目		1.校外講師費：4000 元/場 2.材料費：每位學生上限補助 250 元/場			
注意事項		1. 申請以收件之優先順序為原則，當八場活動的經費使用完畢時本活動將提早結束，本學期剩四場次請把握場次，盡快報名。 2. 活動日期請安排於 115 年 9 月 23 日至 115 年 12 月 02 日。 3. 活動經費及相關行政流程由諮輔組負責，活動當天由申請人主責辦理。 4. 本申請表以電腦繕打或印出後填寫皆可，唯申請單位欄請印出後蓋章或以數位簽名方式填寫。			

(請續填下頁)

補助金額			
活動所需 材料	材料項目	材料費用明細 (每位學生所需金額*參與人數=材料費用總額)	
		每位學生所需金額 _____元	
		參與人數 _____人	
		材料費用總額 _____元	
申請補助 金額	講師費	新台幣 _____元	
	材料費	新台幣 _____元	
以下欄位由[審核單位]填寫			
實際補助 金額	講師費	新台幣 _____元	
	材料費	新台幣 _____元	
承辦人		輔資組組長	
學務長			
申請日期	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		